

# 平顶山市一次办妥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第二十七号

2020年10月29日

##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不动产登记 “最多跑一次”深化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我市“放管服”改革，提升网上服务能力，经认真考察研究，现制定《平顶山市不动产登记“最多跑一次”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并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平顶山市不动产登记“最多跑一次”深化改革  
实施方案

2020年10月29日



附件

# 平顶山市不动产登记 “最多跑一次”深化改革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最大限度的方便群众和企业办理不动产登记，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目标

深度梳理整合不动产登记与房屋交易、税收业务流程，在市本级全面推行全业务一个环节办理登记新模式，改革预期成效为“自然人凭一张身份证即可办理全部业务，非自然人凭法人身份证即可办理全部业务”，部分业务达到全程网办、秒批，真正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的目标。

（一）一套资料。按照“精减、优化”的要求，简化房屋交易、税收和不动产登记的申请资料及表单，实现一张申请表、一套材料即可办完所有业务的标准。

（二）一个平台。以省不动产登记综合平台为基础，实现交易、税收、登记“一个平台”受理，受理信息实时推送至政务服务平台及各业务系统。不动产交易、纳税申报、登记业务办理过程中所需的相关数据从市政务服务数据交换平台获取，最终实现申请人只凭一张身份证即可办理全部业务的标准。

（三）一窗办理。在现有综合受理窗口基础上，整合三部门的人员、要件清单、流程。在综合受理系统的基础上，不动产交易、登记人员统一使用，涉税类业务暂时对桌受理，非涉税类业务一人受理。最终实现综合受理、税费缴纳、领证，在一个窗口全部完成的标准。

(四) 限时办结。全部业务在要件齐全的基础上，自受理时间起，涉税类综合业务办结时限压缩至三个小时内办结，非涉税类业务一小时办结（即时办结）。

## 二、工作任务

### (一) 一次取号、一窗办结。

申请人在自动叫号机上刷身份证领取叫号单后等待叫号，受理人员叫号后收取申请资料，并校验申请人身份。涉税类综合业务由受理人员将房屋交易、纳税申报及不动产登记信息传送至省一窗受理平台，同时完成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受理工作。征税人员对通过综合窗口获取的数据信息资料不再进行实质性审查，税务人员根据推送数据进行核税

（将受理、复审环节合并进行，同时在窗口完成）并在窗口完成税费缴纳后，将有关数据传递给不动产登记系统。受理窗口依据叫号系统进行叫号发证。申请人可选择领取纸质不动产权利证书或电子不动产权利证书。需要邮寄的由邮政人员办理相关邮寄手续。

(二) 后台全部适用电子文档。业务受理后，各相关单位统一在省一窗受理平台提取申请材料，不动产登记审核人员凭前台推送在不动产登记系统的相关电子资料进行审核、登簿。

(三) 档案资料共享。申报申请资料由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扫描存档，档案由自然资源和规划、房产、税务三部门实时调用。

### (四) 推动共享数据、实现一证办结。

#### 1. 共享方式。

一是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研发数据中间库，房产中心和不动产登记中心将办理业务的实时数据推送至中间库，相互提取或调阅使用。

二是涉及数据共享的单位，按照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下发的数据共享标准，将所需数据实时推送至政务服务数据交换平台，实现数据实时更新，即时提取。各单位对本单位推送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负责。

## **2.需共享数据部门及内容。**

发改部门：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民政部门：婚姻登记信息；公安部门：户籍人口信息；市场监管部门：营业执照信息；机构编制部门：机关群团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住建部门：竣工验收备案信息；税务部门：税收信息；银保监部门：金融许可证信息；自然资源部门：规划、测绘（土地、规划）、土地出让、土地审批、闲置土地、不动产登记等信息；法院：司法判决信息；公证机构：公证书信息；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土地、房屋资产调拨信息；卫生健康部门：出生医学证明、死亡医学证明；房产部门：商品房预售许可、商品房现售备案、房屋买卖合同备案、抵押合同备案、住宅维修资金、房屋测绘成果等交易信息。

## **3.成果运用。**

不动产登记、房屋交易和纳税申报从已公布的共享数据平台通过共享获得的数据可直接用于不动产登记、房屋交易和申报纳税，不得要求当事人再行提供。原数据提供单位不对数据的可靠性负责。

## **三、工作步骤**

### **（一）起步阶段（2020年11月底前）**

达到效果：综合受理窗口的工作人员由3人整合为2人，共同完成房屋交易、税务和不动产登记受理工作。单办窗口由原来两人整合为一人。全部业务达到“一窗进、一窗出”的工作目标。同时，合同网签延伸至开发企业、房屋经纪机构和互联网办理。

## （二）完成阶段（2020年12月20日前）

1.强化数据共享、完成窗口整合。按照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下发的数据共享标准，涉及数据共享的单位，完成数据推送工作。综合受理窗口的工作人员由2人整合为1人，由综合受理窗口1名工作人员完成房屋交易、税务和不动产登记受理工作，真正实现“一窗进、一窗出”的工作目标。

2.优化网签备案流程。市房产部门按照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住建部、税务及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有关政策要求，于12月20日前利用“互联网+政务服务”、24小时自助机、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经纪机构、金融机构等渠道，实现房屋买卖合同的网签及备案。

3.拓宽契税缴纳途径。市税务局要按照“放管服”改革和国家税务总局有关政策要求，积极拓宽契税网上办理、自助办理渠道，实现契税自助缴纳办理，涉税信息由不动产登记和房产部门以数据信息推送至税务部门，税务部门不再进行实质性审查，直接依据推送信息进行核税，将核税后的信息数据推送至不动产登记中心。税务部门应在11月20日前完成市审批服务大厅的自助缴税和网上缴税工作。

4.实现一证办结。按照申请人一张身份证和营业执照即可办理全程业务的标准，通过数据交换平台提取相关资料，不得要求申请人提供已有数据的纸质材料。

## 四、工作措施

(一) 建立组织、强化保障。不动产登记“最多跑一次”改革，是营商环境评估的重要指标之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既定方案、工作任务和时间节点，围绕改革目标，细化本单位涉及事项的工作任务，落实责任主体，倒排工期，按时完成任务。为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作，成立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副局长张留栓任组长，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副主任孙愿强任副组长，市公安、市法院、市发改、市自然资源、市民政、市市场监管、市机构编制、市住建、市税务、市房产、市银保监、市国有资产监督、市卫生健康、市公证等部门为成员的不动产登记“最多跑一次”深化改革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孙愿强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名单附后）。

(二)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本方案发布后，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要及时组织不动产、房产、税务等部门联合组成宣传小组，通过官方网站、新闻媒体等，及时向社会公布改革成果，让群众和企业及时了解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改革措施。

(三) 加强监督，力求实效。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根据工作要求，及时协调解决不动产交易、税收、登记改革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市“一次办妥”办公室和市政府督查室不定期对改革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每月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对工作明显滞后，改革落实不到位的部门报请市有关部门启动追责机制。

---

平顶山市一次办妥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0月29日印发

---